

##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9年08月27日，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公司于2019年08月17日以纸质文件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召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的通知以及提交审议的议案。会议应到监事7名，实到监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殷国贞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提交审议的议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刊登于2019年08月28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 3、《关于部分变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经审核, 监事会认为: 本次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是基于公司的实际需要, 对募投项目进行充分分析、论证后做出的适当调整, 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 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有利于提升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 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该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同时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因此, 同意公司本次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变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刊登于 2019 年 08 月 28 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八日